澧县财政局《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
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抽查依据 | 抽查主体 | 抽查对象 | 抽查内容 | 抽查频次 | 抽查方式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财政支出检查 | 1.《预算法》第五十七条、第八十八条。  2.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69号）第十六条。 | 县财政局 | 县预算单位，管理、申报和使用市财政资金的单位和个人 | 1.预算编制、执行、调整和决算情况。  2.有关财政支出法规、政策的执行情况。 | 每年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 | 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 |
| 2 | 财政收入检查 | 1.《预算法》第八十八条。  2.《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三条。  3.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69号）第十六条。 | 县财政局 | 预算收入征收、管理部门和单位，税收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，非税收入缴纳义务人 | 1.税收收入、政府非税收入等政府性资金的征收、管理情况。 ‎2.有关财政收入法规、政策的执行情况。 | 每年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 | 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 |
| 3 | 会计检查 | 1.《会计法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。  2.《注册会计师法》第五条。  3.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69号）第十六条。  4.《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24号）第四十三条。 | 县财政局 | 行政机关、社会团体、公司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；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 | 各单位执行《会计法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24号）等相关会计管理规定的情况 | 每年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 | 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 |
| 4 | 政府采购检查 | 1.《政府采购法》第十三条、第五十九条。  2.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三条。 | 县财政局 | 采购代理机构 | 代理市政府采购业务的执业情况 | 每年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 | 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 |
| 5 | 财政票据检查 | 《财政票据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70号）第三十七条。 | 县财政局 | 未实行“核旧领新”制度的使用财政票据的市行政事业单位 | 财政票据使用管理情况 | 每年按照年度检查计划开展 | 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 |